

大武镇人民政府文件

大政发〔2023〕39号



大武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方案

为全力巩固提升我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，推进农村环境整治实现全域治理，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，对影响环境容貌的“脏、乱、差、丑”等突出问题，按照高标准、高质量、全方位、立体式标本兼治，重在治本的原则，为我镇创造清洁优美的生活环境。

二、整治范围及重点

聚焦农村垃圾、农村污水、农村人畜粪污、村容村貌等重点区域，通过“清、整、绿、”三措并举，彻底治理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、乱扔乱倒等突出问题，着力打造干净整洁有序的农村人居环境。

(一) 农村垃圾治理。对各村街巷道路、活动广场、河渠沟塘等公共区域的“黑白色污染”物和草堆、粪堆、垃圾堆、土堆、建筑垃圾堆、杂物堆、煤堆。清理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，对村庄农户房前屋后柴草杂物、积存垃圾、地膜喷带等白色垃圾、建筑垃圾、沿村公路和村道沿线散落垃圾等进行清理，解决生活垃圾乱堆乱放污染问题；自然村设置柴草集中堆放点，规范建筑垃圾、剩余建筑材料摆放或进行综合利用。

(二) 农村污水。清理村内塘沟，推动农户节约用水，引导农户规范排放生活污水。以房前屋后河塘沟渠、排水沟等为重点，清理水域漂浮物。实施清淤疏浚，采取综合措施恢复水生态，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。

(三) 农村人畜粪污。问题厕所、畜禽粪污。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，对随意丢弃的病死畜禽尸体、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进行清理，严格按照规定处置。规范村庄畜禽散养行为，减少养殖粪污影响村庄环境。

(四) 村容村貌。绿化美化。绿化提升好，栽植适应本地气候传统树种，原生植被能留则留，不搞人造草皮，保护好村中现有大树，结合无功能建筑清理，利用不宜建设或闲置空地绿化。

三、人居环境工作领导机制

为加强全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组织领导，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成立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崔军军 镇党委书记

副组长：吴小卫	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成 员：何永才	镇人大主席 (大武片片长)
王月耀	镇党委副书记 (西相王片片长)
李福平	副镇长 (保安片片长)
王瑞军	镇专武部长 (相当片片长)
闫建兰	镇党委委员 (水源片片长)
张雪瑞	副镇长 (店坪片片长)
冯 艳	副镇长

领导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武装部。办公室主任由王瑞军兼任，成员为李建文、李二龙。

大武镇人居环境整治督查组组长由刘根保担任，成员为王德平、李新亮。

附件：方山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（试行）



方山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（试行）

一、道路沿线

1. 农村道路平整、硬化、完好，路面无明显的裂缝、坑槽、坑洼、松散、翻浆等情况。
2. 农村道路环境整洁、标识规范、安全畅通，道路两侧无“黑白色污染”物和草堆、粪堆、垃圾堆、土堆、建筑物料堆等生活、建筑垃圾。
3. 桥梁、桥墩、栏杆、电杆、立柱整洁，无乱贴乱画及乱挂等现象；道路两侧隔离带、绿化带和树木整齐美观，无杂物和飘浮塑料袋；排水沟、边沟畅通完好，沟内无垃圾、杂物。
4. 农村道路沿线广告牌匾、指示标牌整齐规范，无非法广告、标志、标语和遗留、破旧及过期的广告牌匾、宣传标语等。
5. 农村道路两侧无乱搭乱建建筑，无违法占地项目。
6. 对农村道路养护施工全过程管理，做到“四个严禁”：严禁建筑垃圾乱扔乱倒，严禁污水随意排放，严禁干法施工，严禁运输车辆未遮盖或遮盖不严。
7. 对污染农村道路行为进行整治，无“抛、洒、漏”和打碾、晒粮食等违规行为：无占路洗车或无排水设施的洗车、加水经营点。

8. 农村道路两侧车辆无乱停乱放等违章现象，无行车安全隐患。

二、村庄街巷

9. 村容整洁，环境绿化、美化，公共设施保持完好，沿街立面整齐划一，清洁卫生；无建筑垃圾堆，柴草、煤堆、杂物堆放整齐，无乱堆乱摆、乱停乱放、乱贴乱画、乱扔乱倒现象，无非法小广告和卫生死角。

10. 清理路面污水，整治村内黑臭水体，有污水排放暗渠，无乱排乱倒等现象，无蚊蝇孳生的污水坑、臭水坑、粪坑等。

11. 村庄配备有垃圾收集容器、运输车辆，垃圾定点或上门收集，定时清运，无暴露垃圾和落地开放式垃圾池，建立垃圾处理长效机制。

12. 村庄路面硬化平整，干净整洁，无破损。

13. 村委会、学校和公共场所建有无害化卫生公厕，管理规范，符合卫生要求。

14. 农贸市场、集市管理规范：沿街门店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，橱窗干净整洁，无乱立广告牌匾和占道经营现象。

15. 村内街巷道路、公共活动场所及农房等处线缆有序铺设，整治线缆“蜘蛛网”现象。

16. 拆除违章建筑、废弃建筑和残垣断壁，消除破旧裸露墙体：整治乱搭乱建、乱圈乱占、乱贴乱画。

三、农户庭院

17. 庭院卫生及时清理，做到室内外、房前后干净整洁：

楼房阳台封闭规范、院落整洁。规范庭院种植，防止杂草丛生。

18. 室内家具、生活用品、农用物资等摆放整齐。四壁、顶棚、物面、门窗无蛛网、无灰尘，窗明几净；厨房通风良好，无油腻、污垢。

19. 积极开展“厕所革命”行动，完成好农村卫生厕所建设任务，厕所勤打扫、勤消毒，基本无蝇蛆，无臭味。

20. 院内垃圾和弃物及时清理，规范排放生活污水，水沟无污水溢流现象；垃圾袋装，规范投放。建筑装潢垃圾及大件废弃物按环卫部门规定送到指定收集处。住宅周边无积存垃圾和四害孳生地。

21. 不违章饲养家禽家畜家犬，不得影响周围环境卫生。家禽、家畜圈养，做到“三勤、六净”（三勤即：勤除、勤垫、勤打扫；六净即：圈净、草净、料净、水净、畜体净、周围环境净）。

22. 院内存放杂物要保证堆放整齐，临时堆放不得堵塞交通，不得占道堆放、经营、作业，不搞违章搭建。

四、河流沿岸

23. 河道岸线无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和畜禽养殖粪便等污染物；水面清洁，无漂浮物，水环境保持良好，水质感官好（水清、无异味）。桥墩、水闸周围水面无垃圾和漂浮物。

24. 积极修缮水毁堤防，疏通河道，河道内无障碍物，保持通畅。河道退水渠无污泥、杂物等。

25. 河道、滩地、水面无影响河道景观、水生态和行洪

排涝的农作物、杂草、水生植物等。

26. 沿河岸坡环境整洁，无垃圾。

27. 河道管理范围内无违章建筑，沿河水工建筑物等设施无乱贴乱画、乱设小广告。河道沿线桥、涵、闸站等管理范围内无垃圾、堆积物。

28. 清理整治沿河岸厂矿企业、畜禽养殖，严禁直接将废水废渣排入河流。

29. 加大整治力度，严厉打击河道私挖乱采违法行为。

30. 河道沿线的警示牌、指示牌等设施保持清洁完好。

方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
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15日印发